附件4

钟楼区政务信息化项目建设评分标准

| 流程名称 | 类别 | 内容 | 提示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大数据局初审 | 大数据管理中心（20分） | 整体规划、统筹推进（5分） | 列入部门年度工作计划 |
| 按要求进行数据共享（5分） | 能按区级政务数据共享要求（包括共享类别、数据更新频率、数据提供方式等）提供共享数据信息，能与区政务数据共享交换平台对接并推送数据 |
| 数据质量（5分） | 共享数据质量好、利用率高、对全区其它部门业务支撑能力强 |
| 基础数据（5分） | 提供基础数据支撑的（包括人口、法人、空间地理、电子证照、信用、宏观经济等）项目 |
| 扣分项 | 逾期申报，申报材料不齐全不规范（-5分） |  |
| 部门近年内发生信息化安全事件的、被上级或区委网信办等安全主管单位通报的（-5分） |  |
| 前期项目、本项目上期未按照计划完成验收（-10分） |  |
| 初审专家评审 | 建设依据（32分） | 项目背景和建设依据（8分） | 国家、省、市有文件（领导批示）明确建设内容和进度要求、列入各项考核；建设内容与建设单位政务职能相对应；机制体制有保障 |
| 信息化应用现状与差距（6分） | 分析具体、真实、清晰，分期项目展现前期项目的技术功能和基础能力 |
| 初审专家评审 | 建设依据（32分） | 项目建设目标（6分） | 建设目标明确、建设规模适度、服务对象精准、分期界定清晰、共享复用度高，无重复建设 |
| 项目应用水平（6分） | 体现跨板块、跨层级、跨部门综合应用，体现部门内部系统整合，用户量大，服务能力强 |
| 项目建设绩效（6分） | 建设绩效可量化、可评价，分期项目展现前期项目的建设成效和特色创新 |
| 需求分析（18分） | 主要应用描述（3分） | 建设内容、应用思路和主要用途描述准确、与现有系统或其它相关系统关系分界明确 |
| 流程、功能和性能分析（10分） | 政务目标分析透彻、用户信息真实可信、业务功能定位准确、业务流程描述清晰、性能需求指标合理 |
| 信息量分析（5分） | 信息处理量、数据存储量和网络传输量（存量和增量）的分析过程和测算结果准确、真实、可信 |
| 建设方案（20分） | 方案架构设计（6分） | 分析设计方法先进、软件架构设计科学、选用主流技术方案、重视基础能力建设、适应变化和功能扩展能力强、体现实用、先进、安全、稳定、可靠、共享。 |
| 应用系统设计（6分） | 根据项目建设目标和建设任务，逐项描述具体的建设内容、软件功能和大致实现思路或方法，展示项目的技术实现可行性 |
| 网络安全设计（4分） | 充分利用电子政务外网和政务云平台的安全能力，按等保3.0、《网络安全法》、《数据安全法》和《关键信息基础设施安全保护条例》的要求，就管理和技术层面做信息安全解决方案设计，针对性强、职权明晰、措施有效，选用信创产品或方案，有安全测评方案 |
| 实施运维设计（4分） | 组织机构健全、人员配置恰当、进度安排合理、招标内容明确、系统部署快捷、项目割接平滑、培训计划有效、运维保障有力 |
| 投资匡算（10分） | 投资匡算（5分） | 项目投资匡算安排科学合理，产品功能性能和设备选型合理，依据充分 |
| 逻辑关系（5分） | 现状、差距、需求、建设内容、建设方案和投资匡算逻辑对应关系好 |